



##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升级版

## 以“满格”能动司法为民企“充电”

——北镇市法院服务民营经济发展的生动实践

刘梦思 本报驻锦州记者 王璐璐

水美则鱼肥，土沃则稻香。对于市场主体而言，法治化营商环境好比阳光雨露。

近年来，北镇市人民法院坚持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好效果，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从执法办案主责主业入手，创新实施多项举措，不断延伸司法服务，以能动司法、靠前司法为企业发展注入强大内驱动力，力促市场主体的“活”和保障社会大局的“稳”，努力推动北镇市经济发展的大河奔涌向前。

能动司法  
护航“企业敢干”

·声音·

“公正司法就是要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和能动性，服务保障‘企业敢干’。”该院法官陈国鹏表示，北镇市法院在审理涉企案件时，始终力争为辖区企业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诉讼服务，助力快速解决纠纷、有效弥补受损权益、高效恢复市场秩序，让企业家在法治轨道上放心投资、安心经营、专心创业。

人人都是营商环境，案案都是试金石。

一直以来，北镇市法院坚持主动延伸法律服务，突破“坐堂”办案常规，大力提升涉企案件办理效率。

在一起涉游客人身损害旅游合同纠纷案件中，承办法官陈国鹏在经过第一次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后，注意到案件涉及的三家公司中，有一方缺席，且原、被告在庭审举证过程中，对于证据出示和案件细节的描述存在空白。

为查清案件事实，庭审结束后，陈国鹏再次与原告及涉诉三家公司进行沟通，经过多次协调，原、被告均同意共同前往纠纷发生现场。

走访中，陈国鹏来到纠纷现场先后与各方当事人进行沟通，对庭审中无法了解到的案件细节进行记录。体验案涉项目后，陈国鹏向旅游项目负责人询问该项目在景区的游客体验情况及是否有其他安全保障措施。

“案件系旅游合同纠纷，被告有景区所在旅游公司，有保险公司，还有加盟景区的项目公司，各方应该积极应诉，配合法庭查明案件事实及法律关系，并提供原始证据……”从有利于企业经营和实质化解矛盾纠纷角度出发，陈国鹏又召集当事人进行座谈，讲解类案的法律关系和出示原始证据的重要性。

经过座谈，各方当事人均表明会积极配合法庭查清案件事实，积极出庭应诉，若承担责任会履行相应义务。

这是北镇市法院坚持能动司法、做实诉源治理的一个缩影。



法官定期走进企业开展普法活动

## 高效服务 精准“法治供给”

·声音·

“服务企业既要有覆盖式的普法宣传，又要有针对性地问需于企。我们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双向结合，努力了解企业所思所想所盼，真正为企业排忧解难。”北镇市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黄鹏飞表示，送法进企业不仅增进企业对法院的了解、对法治的认同，更让他们感受到法院帮助企业发展的诚意和决心。

“这次活动对我们企业的帮助可不小，哪里可能出现法律风险都给我们指了出来，相当于一次‘法治体检’啊！”辽宁芦田肥业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一边握着黄鹏飞的手一边笑着对大家说。

为突破服务企业过程中的“屏障藩篱”，日前，北镇市法院与市统战部、市工商联共同走进辖区企业，开展走访调研活动。

活动中，一行人与企业负责人深入交

流，全面了解企业生产经营、生产安全、劳动保障等情况，认真听取企业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的司法需求。北镇市法院就增强法治意识、源头防范风险、化解企业纠纷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为企业精准“画像”。

去年开始，北镇市法院常态化推进“万人进万企”专项活动，让互动形成惯例，让服务更加经常。

## 优无止境 做实“提档加分”

·声音·

“北镇市法院将结合实际，找准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切入点和结合点，守正创新、精准发力，让企业能够轻装上阵，心无旁骛谋发展，让市场释放更大潜力活力。”黄鹏飞信心满满地说。

如何让企业轻装上阵，一心一意谋发展，是北镇市法院一直思考的重大命题。

今年3月，北镇市法院结合营商环境评价要求和企业诉求，制定出台《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升级版”助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十二条举措》（以下称为《十二条举措》）、《北镇市人民法院关于企业防范经营风险的四十三项法律提示》（以下称为《四十三项法律提示》），力争用最少的程序、最优的服务解决司法领域“企业一件事”。

《十二条举措》直面民营企业遇到的痛点、难点、阻点，涵盖设立畅通涉企诉讼立案

绿色通道、提升涉企民商案件审判质效、强制执行兑现企业胜诉权益等方面，对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积极探索和实践。

《四十三项法律提示》“对症下药”，结合办理涉企纠纷中遇到的常见问题，梳理企业经营管理中多发高发的风险环节，以期引导企业合规守法经营，提升企业防范化解生产经营过程中法律风险的能力。

践承诺，勇担责。这些举措实实在在地贯彻落实了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落实打造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1+7”专项行动“升级版”工作要求。

问题挖到底  
“脱薄”有思路

本报讯 5月7日至10日，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调研组深入抚顺县人民法院及上马人民法庭、石文人民法庭，通过查阅资料、实地走访、谈心谈话、座谈交流、观摩庭审等多种方式，蹲点指导相对薄弱基层法院建设工作，推进四级法院一体抓实“脱薄”工作。

在抚顺县法院，调研组深入诉讼服务中心、审判法庭、特色调解室等场所，详细了解诉讼便民措施、审判质效、队伍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情况；列席审判委员会会议、参与民事案件调解和执行、现场观摩庭审，与一线法官谈办案心得、解工作困惑，并就用好“法答网”、人民法院案例库等具体工作进行指导。

在参加抚顺县法院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学习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时，调研组结合党纪学习教育，从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工作纪律等多维度，帮助抚顺县法院深刻剖析薄弱原因，将问题挖到底，理清下一步“脱薄”工作思路，鼓励干警坚定信心迎难而上，争取早日“脱薄出列”。

调研组深入上马法庭、石文法庭，详细了解法庭基础设施建设、审判工作质效和干警生活情况。对法庭新增立案窗口、加强“四所一庭”联动、全力投身“五化”法庭建设给予充分肯定，要求法庭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在提升审判质效、主动融入基层治理，创新司法服务方式、服务乡村振兴等方面继续加大工作力度，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高嵩 本报驻抚顺记者 江海峰

“法院+银行”  
护企稳发展

本报讯 日前，盖州市人民法院东城人民法庭携手阜新银行一同到盖州市青石岭镇营口华东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与企业负责人进行交流座谈，共商如何化解涉企、涉金融领域纠纷问题。

座谈会上，法院干警详细分析了涉企、涉金融类案件的特点及在审理过程中遇到的难点、堵点，深入剖析了相关案件中的送达难、难以调解、诉讼时效过期等问题，并初步拟定了解决方案。随后，企业工作人员对个别案件现场咨询，法官结合自身审判经验进行现场答疑，并就规范买卖合同、做好诉讼风险防控等方面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

此次面对面交流，有效促进了法院与辖区企业、银行之间的沟通联系，精准对接司法需求，赢得了营口华东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的好评，大家纷纷表示，此次法院“量身定做”的法律宣讲，立足企业业务实际，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在今后的工作中，将会更加积极主动学习相关法律知识，配合法院工作。

王贺 本报驻营口记者 齐岚